**安阳市文峰区城市管理局绿化养护项目**

**变更公告**

1. **项目基本情况**
2.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：安文磋商采购-2025-22

2、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：安阳市文峰区城市管理局绿化养护项目

3、首次公告日期及发布媒介：2025年9月3日、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《安阳市政府采购网》《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》

4、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（北京时间）

**二、更正信息：采购文件**

1、原文件获取时间：2025年09月04日-2025年09月10日（北京时间）

文件获取截至时间变更为：2025年09月10日23时59分（北京时间）

2、原开标时间：2025年09月16日09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

开标时间变更为：2025年09月16日09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

3、原采购信息内容：

（1）安阳市文峰区城市管理局绿化养护项目（包1）招标文件 第二章采购项目及技术服务要求 2.2.2.2养护管理 （四）人员安排与管理：“1、人员配备至少9人及以上，身体健康，能胜任本职工作（户外）。遇突击检查、重大活动时按要求增加人员。工作人员必须统一工作服装，样式参照采购人意见。须组织安全、业务技术培训每年2次以上，需设专职管理人员，要求管理员坚守工作岗位，负责人员的日常管理，与被服务单位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协调；服从被服务单位管理，高质量完成任务。中标人必须按中标承诺人数上岗，不得缺人缺岗。中标人配备人员在合同期内发生的任何事故均由中标人承担，与采购人无关。”；

（2）安阳市文峰区城市管理局绿化养护项目（包2）招标文件 第二章采购项目及技术服务要求 2.2.2.2养护管理 （四）人员安排与管理：“1、人员配备至少12人及以上，身体健康，能胜任本职工作（户外）。遇突击检查、重大活动时按要求增加人员。工作人员必须统一工作服装，样式参照采购人意见。须组织安全、业务技术培训每年2次以上，需设专职管理人员，要求管理员坚守工作岗位，负责人员的日常管理，与被服务单位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协调；服从被服务单位管理，高质量完成任务。中标人必须按中标承诺人数上岗，不得缺人缺岗。中标人配备人员在合同期内发生的任何事故均由中标人承担，与采购人无关。”；

（3）安阳市文峰区城市管理局绿化养护项目（包3）招标文件 第二章 采购项目及技术服务要求 2.2.2、防护林养护管理（四）人员安排与管理：“1、管理人员：成交单位配备养护管理人员数量不少于 13 人，其中项目经理1人、带班人员共2人，绿地养护管理人员 10 人，负责绿地、基础设施的日常管理，不得减少和随意变更。成交单位要服从采购单位管理，多与采购单位沟通与协调，按养护林管理标准完成任务。”；

（4）安阳市文峰区城市管理局绿化养护项目（包4）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及技术服务要求2.4.2.2养护管理(三)人员安排与设备机械要求：“1、人员配备至少7人及以上，身体健康，能胜任本职工作(户外)。遇突击检查、重大活动时按要求增加人员。须组织安全、业务技术培训每年2次以上，需设专职管理人员，负责人员的日常管理，与被服务单位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协调，服从被服务单位管理，高质量完成任务。成交单位必须按承诺人数上岗，不得缺人缺岗。成交单位配备人员在合同期内发生的任何事故均由成交单位承担，与采购人无关。”；

（5）安阳市文峰区城市管理局绿化养护项目（包5）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及技术服务要求2.2.2养护管理（四）人员安排与管理：“1、人员配备不少于12人，身体健康，能胜任本职工作（户外）。遇突击检查、重大活动时按要求增加人员。”；

变更为：

（1）安阳市文峰区城市管理局绿化养护项目（包1）招标文件 第二章采购项目及技术服务要求 2.2.2.2养护管理 （四）人员安排与管理 ：“1、人员配备至少8人及以上，身体健康，能胜任本职工作（户外）。遇突击检查、重大活动时按要求增加人员。工作人员必须统一工作服装，样式参照采购人意见。须组织安全、业务技术培训每年2次以上，需设专职管理人员，要求管理员坚守工作岗位，负责人员的日常管理，与被服务单位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协调；服从被服务单位管理，高质量完成任务。中标人必须按中标承诺人数上岗，不得缺人缺岗。中标人配备人员在合同期内发生的任何事故均由中标人承担，与采购人无关。”；

（2）安阳市文峰区城市管理局绿化养护项目（包2）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及技术服务要求 2.2.2.2养护管理 （四）人员安排与管理：“1、人员配备至少7人及以上，身体健康，能胜任本职工作（户外）。遇突击检查、重大活动时按要求增加人员。工作人员必须统一工作服装，样式参照采购人意见。须组织安全、业务技术培训每年2次以上，需设专职管理人员，要求管理员坚守工作岗位，负责人员的日常管理，与被服务单位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协调；服从被服务单位管理，高质量完成任务。中标人必须按中标承诺人数上岗，不得缺人缺岗。中标人配备人员在合同期内发生的任何事故均由中标人承担，与采购人无关。”；

（3）安阳市文峰区城市管理局绿化养护项目（包3）招标文件 第二章 采购项目及技术服务要求 2.2.2、防护林养护管理（四）人员安排与管理：“1、管理人员：成交单位配备养护管理人员数量不少于 10人，其中项目经理1人、带班人员共2人，绿地养护管理人员 7 人，负责绿地、基础设施的日常管理，不得减少和随意变更。成交单位要服从采购单位管理，多与采购单位沟通与协调，按养护林管理标准完成任务。”；

（4）安阳市文峰区城市管理局绿化养护项目（包4）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及技术服务要求2.4.2.2养护管理(三)人员安排与设备机械要求：“1、人员配备至少4人及以上，身体健康，能胜任本职工作(户外)。遇突击检查、重大活动时按要求增加人员。须组织安全、业务技术培训每年2次以上，需设专职管理人员，负责人员的日常管理，与被服务单位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协调，服从被服务单位管理，高质量完成任务。成交单位必须按承诺人数上岗，不得缺人缺岗。成交单位配备人员在合同期内发生的任何事故均由成交单位承担，与采购人无关。”；

（5）安阳市文峰区城市管理局绿化养护项目（包5）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项目及技术服务要求 2.2.2养护管理 （四）人员安排与管理：“1、人员配备不少于8人，身体健康，能胜任本职工作（户外）。遇突击检查、重大活动时按要求增加人员。”；

其他内容不变。

5、更正日期：2025年09月05日10时00分

**三、其他补充事宜**

请各潜在投标人下载最新的澄清文件，以澄清文件为准。

1. **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**

1、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安阳市文峰区城市管理局

地址：安阳市中华路与安濮南线西南角

联系人：郭栋

联系方式：0372-5386005

2、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兴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南省安阳市高新区文昌大道与平原路交叉口西南角长明苑A区5排12号

联系人：尹艳萍

联系方式：13569060113

3.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尹艳萍

联系方式：13569060113